

##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業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0 年 4 月 14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會議地點：科學館五樓 I501 會議室

主持人：洪如玉中心主任

紀錄：吳佳蓁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 壹、主席致詞

### 貳、宣讀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業務會務紀錄

#### 提案一【提案單位：綜合行政組】

案由：有關推派師範學院 109 學年度教師評鑑委員案

決議：推派蔡福興老師擔任師範學院 109 學年度教師評鑑委員會代表。

#### 提案二【提案單位：綜合行政組】

案由：有關本中心師資生期末調查問卷案

決議：修正後通過，整併 4 項調查表問卷，簡化題組設計

#### 提案三【提案單位：綜合行政組】

案由：有關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內部暨實地訪評分工暨執掌表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提案單位：綜合行政組】

案由：有關辦理 110 年度師資培育評鑑內部評鑑申請 110 年度第 1 次學校統籌款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五【提案單位：教育課程組】

案由：有關本校 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招生甄選簡章

決議：

一、修正後通過。

二、請綜合行政組提供非師資培育系所（乙案）公費生系所及名額資料給教育課程組，以利規劃名額。

#### ※提案六【提案單位：綜合行政組】

案由：有關辦理教師專業講座事宜

決議：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由曾素秋老師及林郡雯老師執行。

### 參、上次會議決議案暨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有關推派師範學院 109 學年度教師評鑑委員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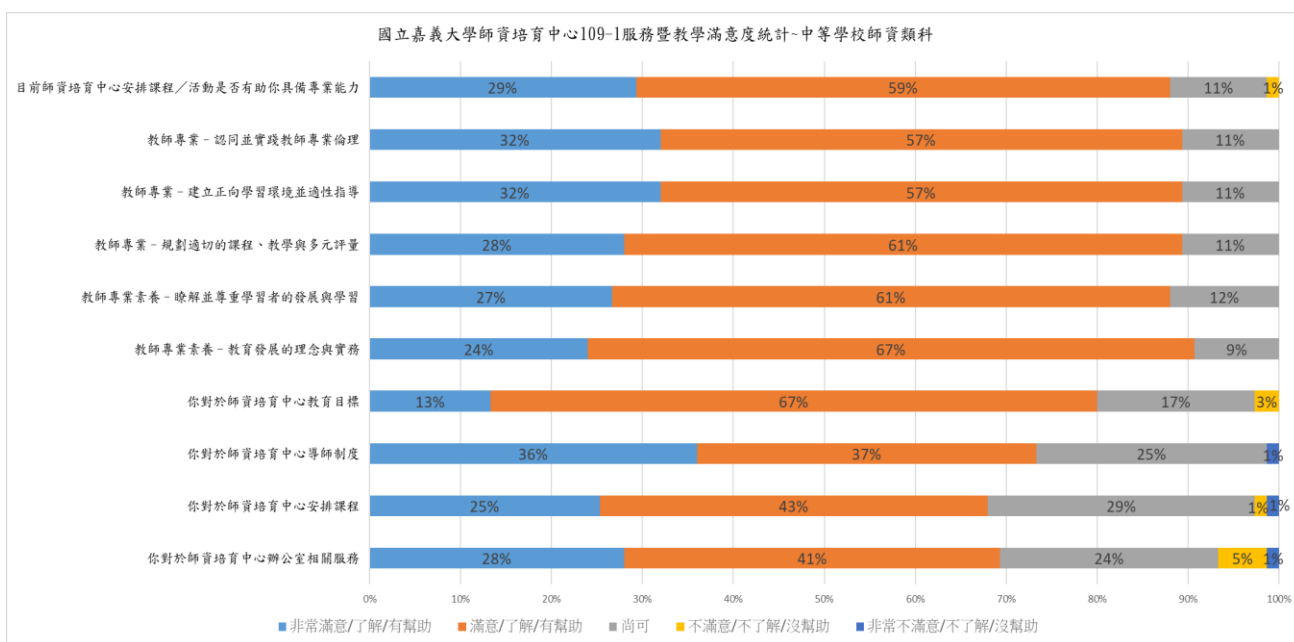
執行情形：110 年 3 月 11 日業將名單提送師範學院。

二、有關本中心師資生期末調查問卷案。

執行情形：完成問卷修正。110 年 3 月 19 日及 3 月 22 日進行問卷分放，小教回收 111 份、中教回收 76 份，分析結果如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對師培中心服務暨教學滿意統計表

題目	平均數(5分量表)
你對於師資培育中心辦公室相關服務	3.89
你對於師資培育中心安排課程	3.89
你對於師資培育中心導師制度	4.07
你對於師資培育中心教育目標	3.91
教師專業素養-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4.15
教師專業素養-瞭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	4.15
教師專業素養-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4.17
教師專業素養-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4.21
教師專業素養-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4.21
目前師資培育中心安排課程/活動是否有助於你具備專業能力	4.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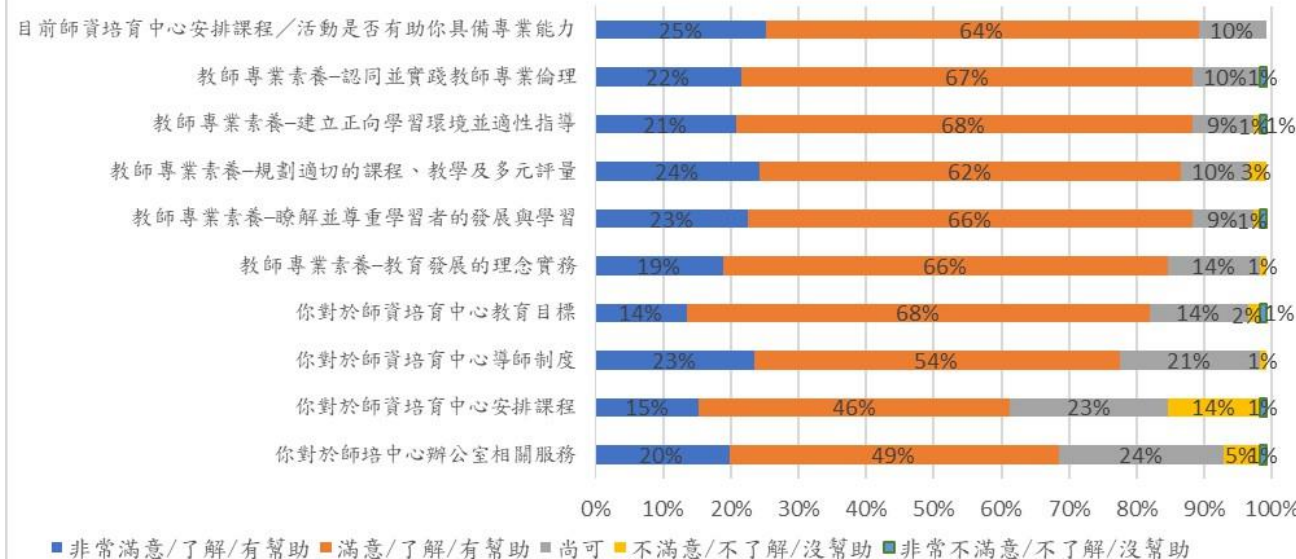


1  
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小學師

資類科師資生對師培中心服務暨教學滿意統計表

題目	平均數(5分量表)
你對於師資培育中心辦公室相關服務	3.82
你對於師資培育中心安排課程	3.62
你對於師資培育中心導師制度	4.00
你對於師資培育中心教育目標	3.93
教師專業素養-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4.04
教師專業素養-瞭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	4.09
教師專業素養-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4.09
教師專業素養-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4.07
教師專業素養-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4.09
目前師資培育中心安排課程/活動是否有助於你具備專業能力	4.15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109-1服務暨教學滿意度統計~國民小學師資類科



### 三、有關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內部暨實地訪評分工暨執掌表

執行情形：綜合行政組業於 110 年 3 月 23 日寄送通知，敬請相關負責老師及同仁填報。截至 110 年 4 月 9 日業已完成交通組及晤談聯絡組。

### 四、有關辦理 110 年度師資培育評鑑內部評鑑申請 110 年度第 1 次學校統籌款

執行情形：110 年 3 月 22 日業將申請資料提送研發處，預定 4 月份研發處召開統籌款會議審議。

### 五、有關本校 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招生甄選簡章

執行情形：已完成修正，預定 110 年 4 月 15 日召開教育學程招生甄選委員會審議。

### 六、有關辦理教師專業講座事宜

執行情形：於 110 年 3 月 17 日通知林郡雯老師及曾素秋老師，進行安排教師專業講座。

## 肆、工作報告

### 【教育課程組】

-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授課教師與導師會議於 110 年 3 月 4 日召開完畢。
- 109 學年度師資培育中心輔導師資生教師資格考試國語輔導班，業於 110 年 3 月 17 日下午 13:30 至 16:30 於民雄校區教育館 B03-103 教室辦理完畢，邀請中國文學系王玫珍老師指導，報名人數畢業校友 7 名、中教 28 名、小教 31 名共 66 名，實際參加人數畢業校友 6 名、中教 24 名、小教 26 名共 56 名。
- 109 學年度師資培育中心輔導師資生教師資格考試數學輔導班，業於 110 年 3 月 31 日下午 13:30 至 16:30 於民雄校區科學館 B01-109 教室辦理完畢，邀請嘉義縣東石國民小學謝典佑老師蒞校指導，報名人數小教 31 名、中教 2 名及畢業校友 6 名共 39 名；實際簽到人數小教 28 名、中教 1 名及畢業校友 5 名共 34 名。
- 辦理 110 年度教師資格考試與暫准報名核發修畢證明書申請，中教共有 51 名申暫准報名，52 名申請核發修畢證明書，小教共有 36 名申請暫准報名，37 名申請核發修畢證明書。(具另一師資類科合格教師證書，或同時修習兩個資類科)

- 五、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招生甄選委員會議，擬於 110 年 4 月 15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於蘭潭校區行政大樓 2 樓第 1 會議室召開。
- 六、預計於 110 年 4 月 14 日(三)下午 1:30-3:30 辦理假樂育堂演講廳辦理教師證專門課程認證說明會。
- 七、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辦理專業學分抵免共計 77 人次。
- 八、109 學年度素養導向教案檢定與競賽共徵件 24 份，預計於 4 月底完成評分，5 月 28 日公告檢定結果。

#### **【實習輔導組】**

- 一、109 年度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計畫成果已完成報部核結並繳回結餘款。110 年度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計畫核定 256 萬。
- 二、110 年 3 月 12 日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生第 1 次返校座談，邀請 109 年度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同心獎獲獎團隊回校分享，同時收取到職報到表、全時實習切結書，並發放實習學生證、實習輔導教師聘書。
- 三、110 年 4 月 23 日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生第 2 次返校座談，預定說明教學演示及集中訪視相關事項、輔導教師指導費及教學演示材料費核銷方式、教師證申請注意事項，並進行實習資訊平台操作教學以利成績評定。
- 四、110 年度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收件至 110 年 4 月 16 日，業於 110 年 3 月 12、17 日分別向實習學生及實習指導教師說明宣導，並行文各教育實習機構推薦實習輔導教師踴躍參加，預計於 110 年 4 月 27 日（星期二）召開評選會議擇優推薦。
- 五、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實習課程辦理集中實習、實地實習相關補助方式已通知各師培學系及教學實習課程授課教師，本組協助聘書製發及申請貴賓通行證，並陸續行文各實習機構，目前預計補助師培學系 6 萬元、師培中心教學實習課程 5 萬元（尚有部分課程未回傳調查表），共 11 萬元。
- 六、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完成實習師資生 161 名已通過教師資格檢定者提出教師證書申請（國民小學師資類科 82 名、中等教育師資類科 27 名、特殊教育師資類科 29 名、幼兒園師資類科 24 名），另有 1 名抵免實習，皆已於 3 月初完成造冊函報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申請教師證書，135 名審查通過核發證書、27 名中等教育師資類科審核中。
- 七、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第二張教師證共 41 位師資生申請，預定 4 月 19 日開會審議。
- 八、109 年 12 月 16 人申請辦理國民小學教師證書國高中加科、加註專長、加另一類科教師證書，業已函送台師大審議。
- 九、110 年 3 月 15 日截止收件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申請，共計中教 39 名、小教 109 名、特教 27 名及幼教 40 名，總計 215 名（幼教專班尚未交件），申請表及相關文件陸續提送教育課程組、民雄教務組、產推處、各系所審查，定於 4 月 19 日（星期一）召開審查小組會議審議資格。
- 十、本校應屆畢業師資生參加 110 年度教師資格檢定暫准報名資格審核表於 110 年 3 月 15 日截止收件，申請表及相關文件陸續提送教育課程組、民雄教務組、產推處、各系所審查，審核通過後於 4 月 8 日前填報暫准報名系統開通應屆師資生報名權限，學生於 4 月 15 日

至 4 月 22 日開放網路報名繳費。

十一、教育部 110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簡章已公告，報名至 4 月 22 日下午 3 點止，已轉發師培系所、產推處及師培中心班級幹部轉知師資生上網報名考試。

十二、110 學年度公費生 21 位分發作業已上傳至教育部平台，4 月 8 日彙整函送台師大

### 【綜合行政組】

#### 一、師資培育自我評鑑

(一)中、小教評鑑工作小組會議分別於 109 年 3 月 4 日、9 月 8 日及 12 月 1 日召開。

(二)師資培育評鑑執行委員會議業於 109 年 10 月 27 日、110 年 1 月 12 日召開。

(三)110 年 2 月 24 日召開師資培育評鑑指導委員會議。

(四)110 年 3 月 9 日及 3 月 31 日召開第 1 次及第 2 次師資培育評鑑籌備會議、預定 4 月 16 日召開第三次籌備會議。

(五)110 年 4 月 29 日(星期四)辦理內部評鑑。

(六)持續彙整 108 學年度及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評鑑資料。

(七)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及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內部評鑑委員如下

師資類科	委員名單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	屏東大學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簡成熙教授
	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林仁傑教授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系陳惠萍教授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蔡清田教授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鄭勝耀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張立杰教授

二、110 年 2 月 25 日函報教育部停辦「109 學年度原住民族師資培育專班計畫-C 模組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原住民族語言微學程學分班」，教育部業於 3 月 11 日函文同意停辦，並於 4 月 30 日完成核結。

#### 三、公費生業務

(一)110 年 4 月 14 日下午 1 時 30 分召開 109 學年度第 3 次公費生甄選研商會議。

(二)110 年 4 月 14 日辦理史懷哲服務-主題跨領域教案分享會議。

(三)110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公費生檢核表審核 21 件。

四、110 年 4 月 21 日上午 10 時召開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審議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任(專案)教師續聘案及期刊分級表、升等外審資料庫案。

#### 五、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

(一)110 年 4 月 30 日前函報教育部申請 110 至 111 學年度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案。目前彙整各子計畫。

(二)110 年 6 月 26 日(星期六)於科學館 I109 教室辦理精特計畫成果發表會。

(三)110 年 4 月 24 日於林森校區辦理精進師資素質子計畫二-跨領域探究實作精進教學工作坊目前報名中。

六、110 年 5 月 3 日前提送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名單(含支援表及聘任理由)至師範學

院彙整，本組業於 3 月 11 日通知教育課程組，敬請 4 月 27 日前將資料提送綜合行政組彙整。

#### 伍、提案討論

##### 提案一【提案單位：綜合行政組】

案由：有關 110 學年度合聘教師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因應師資培育評鑑，本中心專任教師員額需 8 位。
- 二、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至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合聘教師名單如下表

學年度	教師名單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吳芝儀老師(2 學分)、黃財尉老師(2 學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	吳芝儀老師(4 學分)、吳瓊洳老師(2 學分)、宣崇慧老師(2 學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黃繼仁老師(2 學分)

決議：

- 一、本中心 110 學年將與教育學系黃繼仁老師、輔導與諮商學系吳芝儀老師及吳瓊洳老師、幼兒教育學系宣崇慧老師等 4 位教師進行合聘。
- 二、本中心 110 學年度由林郡雯老師及曾素秋老師與輔導與諮商學系進行合聘。

##### 提案二【提案單位：綜合行政組】

案由：有關國民小學及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訪評手冊(草稿)，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國民小學及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訪評手冊(草稿)如附件一，頁 1-頁 20。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提案單位：教育課程組】

案由：有關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與教師配課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課務與教務組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2 日通知，各開課單位需於 110 年 4 月 29 日前完成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作業。
- 二、110 學年度本中心共計開設幼兒園師資類科 2 班、國民小學師資類科 6 班、中等學校師資類科 4 班。
- 三、開課與配課情形一覽表，如附件二，頁 1-頁 5。

決議：修正後通過，原幼兒健康與安全課程更改為幼兒發展與保育。

##### 提案四【提案單位：教育課程組】

案由：有關本校「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含雙語次專長)科目及學分表」及「幼兒園師資類科特殊教育次專長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10 年 3 月 3 日召開之「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修正草案暨特定項目次專長課程修習原則研商會議」紀錄--教育部 110 年 3 月 9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00031600 號函辦理。
- 二、各師資培育大學得依雙語教學需求，規劃各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內含或外加 10 學分為原則

之次專長--雙語教學專長課程。(雙語次專長應修畢幼兒園師資類科內含或外加至少 10 學分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三、依據教育部 110 年 3 月 29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00041233 號函次專長課程修習原則辦理。

四、「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含雙語次專長)科目及學分表」,如附件三,頁 1-頁 2;「幼兒園師資類科加註特教次專長學分表」草案,如附件四,頁 1。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特殊教育次專長學分表說明欄位內容如下

一、原說明二「本表要求總學分數應修學分為 13 學分,教育基礎課程 2 學分,教育方法課程 5 學分,教育實踐課程 6 學分;其中「特殊幼兒教育」與「國立嘉義大學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表」為重疊學分。」修正為「**本次專長課程修習採外加方式**,要求總學分數應修學分為 13 學分,教育基礎課程 2 學分,教育方法課程 5 學分,教育實踐課程 6 學分;其中「特殊幼兒教育」與「國立嘉義大學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表」為共同學分,已於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畢者,無須重複修習。」

二、原說明三「修畢「個別教育計畫的理念與實施」始得修習「幼兒園融合教育教材教法」;修畢「幼兒園融合教育教材教法」始得修習「幼兒園融合教育教學實習」。」修正為「**擋修機制**:修畢「個別教育計畫的理念與實施」始得修習「幼兒園融合教育教材教法」;修畢「幼兒園融合教育教材教法」始得修習「幼兒園融合教育教學實習」。」

三、原說明四「本表適用於具備幼兒園師資類科教師證書之在職進修教師、代理及代課教師、儲備教師及正在修習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之師資生。」修正為「**修習本表之次專長課程者,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始得提出申請,並依學校修課規範條件修讀。(1)通過幼兒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取得師資生資格者。(2)已具備幼兒師資類科教師證書之本校畢業師資生。(3)修畢幼兒園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在校生。**」

#### 提案五【提案單位:教育課程組】

案由:有關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含雙語次專長)科目及學分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 110 年 3 月 3 日召開之「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修正草案暨特定項目次專長課程修習原則研商會議」紀錄--教育部 110 年 3 月 9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00031600 號函辦理。

二、各師資培育大學得依雙語教學需求,規劃各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內含或外加 10 學分為原則之次專長--雙語教學專長課程。(雙語次專長應修畢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內含或外加至少 10 學分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三、考量中等學校各領域專長之殊異性,涉及學科、領域、群科知識及其實習課程(如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仍有不同專業,中等學校師資類科雙語教學次專長限單一領域專長加註。

四、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含雙語次專長)科目及學分表(草案)如附件五,頁 1-頁 3。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學分表說明欄位第一點「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包括應修畢至少「教育專業課程」26 學分、「專門課程」26 學分-50 學分與普通課程。」修正為

「一、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包括應修畢至少「教育專業課程」26 學分、「專門課程」30 學分-50 學分與普通課程。」

#### 提案六【提案單位：教育課程組】

案由：有關本校教育專業學分抵免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民國 108 年 6 月 26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062061B 號令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注意事項。
- 二、依據 110 年 2 月 25 日召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專業學分抵免小組會議決議，修正幼兒園師資類科之教育專業課程之課程採認及學分抵免規定。
- 三、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抵免要點修正對照表，如附件六，頁 1-頁 4。

決議：修正後通過，原第十點「本校學生經甄選通過為師資生者，修習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應以修習師資培育中心開設之課程為原則，有跨單位修課需求者應事先提出申請，並經核准始得修習。」修正為「本校學生經甄選通過為師資生者，修習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應以修習師資培育中心開設之課程為限。惟有特殊需求，事先提出申請並經核准者，得於校內跨單位選、修課。」。

陸、臨時動議(無)

柒、主席指示(無)

散會(上午 10 時 40 分)